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哲固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收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 路街 段巷弄 號之 (樓)

寄件人： 緘

###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哲固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假桃園市蘆竹區新莊里大興路20巷21弄11號，召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一百一十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查核一百一十年度財務決算表冊報告。3. 從事大陸地區投資情形報告。4. 一百一十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案。(二)承認事項：1. 一百一十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一百一十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 修訂「公司章程」案。3.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業經本公司董事會議擬定如下：1. 擬提撥新台幣4,540,000元配發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0.2元整。2.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13,620,000元，增資發行新股1,362,000股，每仟股無償配發股票股利6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併湊，其放棄併湊或不足一股之部份，則依公司法第240條之規定，一律按面額以現金分派之(元以下全捨)，並由股東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本次盈餘分配案俟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發行新股增資、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股利分派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 三、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一年四月十七日起至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四、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1年5月13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1年5月14日至111年6月12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哲固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